杭州市实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职工疗休养服务采购项目

竞争性磋商文件

采购人：杭州市实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日 期：2024年5月

第一部分 竞争性磋商公告

根据杭州市实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有关规定（以下简称“杭实集团”或“公司”），现就2024年杭实集团职工疗休养服务进行竞争性磋商。具体情况如下：

一、采购方

杭州市实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二、采购方式

竞争性磋商

三、项目概况

**1.项目名称：**杭州市实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职工疗休养服务竞争性磋商项目。

**2.采购范围：**为公司全体工会会员2024年度疗休养活动提供服务。

**3.项目内容：**服务商提供新疆、长白山、台州、丽水等四个地点的疗休养方案，新疆线路六晚七天，其余线路四晚五天**。**包括参观景点路线选择、交通食宿安排等，我方通过综合评分确定服务商。

四、采购清单及预算价格

|  |  |  |  |
| --- | --- | --- | --- |
| **序号** | **综合评分内容** | **数量** | **预算控制价** |
| 1 | 杭州市实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职工疗休养服务竞争性磋商 | 1 | 省内线路不超过3000元/人，省外对口地区扣除往返大交通费用后不超过3000元/人，其中新疆线路落地超出3000元部分由员工个人承担，实际参加人数68人左右。 |

五、报价服务商资格要求

1.报价人必须具有独立法人资格，且近三年内未受到当地司法部门或当地行政主管部门的处罚（或不良记录）；

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服务单位，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

3.服务单位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信用信息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公布为准；

4.具备有效的《旅行社业务经营许可证》；

5.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与竞争性磋商；

6.本项目不允许转包、分包。

六、报价截止时间

2024年6月3日14点前（以实际送达为准），提交纸质材料至杭实集团，已提交文件不得更改。逾期送达为无效文件，将予以拒收。

七、联系方式

采购人：杭州市实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杭州市西湖区保俶路宝石山下4弄19号

联系人：沈昕，0571-85117370，18106515101

第二部分 报价人须知

一、报价人须知附表

|  |  |  |
| --- | --- | --- |
| **序号** | **条款** | **条款内容** |
| 1 | 项目名称 | 杭实集团2024年度职工疗休养服务。 |
| 2 | 竞争性磋商内容 | 包括报价人基本信息资料、营业执照、资质文件等资料，路线安排，交通食宿安排，报价及费用结算方式，其他可以证明报价人胜任能力资料等。 |
| **★3** | **报价人的资格要求** | **（1）报价人必须具有独立法人资格，且近三年内未受到当地司法部门或当地行政主管部门的处罚（或不良记录）；（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服务单位，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3）服务单位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信用信息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公布为准；（4）具备有效的《旅行社业务经营许可证》；（5）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与竞争性磋商；（6）本项目不允许转包、分包。** |
| 4 | 项目实施时间 | 2024年6月-8月。 |
| 5 | 报价文件份数 | 纸质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一份。 |
| 6 | 投标截止时间 | 2024年6月3日14时00分（以实际送达为准）。 |
| 7 | 报价文件递交地点 | 杭州市西湖区保俶路宝石山下4弄19号。 |
| 8 | 开标  时间 | 同投标截止时间。 |
| 9 | 开标  地点 | 同投标文件递交地点。 |
| **★10** | **报价有效期** | **自报价截止日起10个日历日，报价有效期短于这个规定期限的报价将视为非响应性报价而予以拒绝。** |
| **★11** | **投标文件组成要求** | **1.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授权书（原件）；**  **2.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  **3.有效的营业执照副本（或法人证书）等复印件（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  **4.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函；**  **5.有效的《旅行社业务经营许可证》（证明材料提供复印件，加盖公章）；**  **6.疗休养方案 ：内容包含公司简介、优势、几条线路及报价等。**  **上述材料格式自拟， 1-6项均需加盖单位公章，如发现虚假资料，投标人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公司有权单方面终止合同及要求投标人赔偿由此产生的损失。** |
| 12 | 报价方式 | 书面密封报价。 |
| 13 | 报价说明 | 1.投标报价是指投标人为执行合同内容而实际发生的各类成本费用，其包括人工成本费用、管理酬金、税费等。2.报价人应在报价文件中说明，拟提供的各条疗休养线路的人均费用和组成明细。如果用数字表示的金额与文字表示的金额不一致时，以文字表示的金额为准。3.每项只允许有一个报价，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 |
| 14 | 竞争性磋商办法 | 综合评分法。 |
| 15 | 评审程序 | 密封情况检查🡺评价小组检查🡺报价文件初步审查🡺报价文件详细评审 |
| **★16** | **注意事项** | **如果收到最低报价超过80万元整，我司有权无责任取消本次竞争性磋商。** |

二、报价文件的递交

**1.报价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报价人应将报价文件装入一个外包封密封，并标明报价人名称及地址。

（2）报价人应将报价文件按1.1中的规定进行密封和标记后，按报价文件递交地址送至采购人。

（3）如果未进行密封的，采购人有权拒绝报价文件。

**2.递交报价文件的截止时间**

（1）所有报价文件按采购人在采购文件中规定的报价截止时间之前送至规定地点。

（2）如因采购文件的修改推迟报价截止日期时，则按采购人修改通知规定的时间递交。

**3.报价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不予受理：**

（1）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

（2）未密封的报价文件及由于包装不妥在送达途中严重破损或失散的报价文件；

（3）以电讯形式递交的报价文件。

**4.报价文件的修改和撤销**

（1）报价人在提交报价文件后可对其报价文件进行修改或撤销，但询价人须在报价截止时间之前收到该修改或撤销的书面通知，该通知须有经正式授权的报价人代表签字或盖章。

（2）报价截止时间以后不得修改报价文件。

（3）报价人不得在评审时间起至报价文件有效期期满前撤销报价文件。

三、报价评审

**1.报价评审**

（1）采购人在“报价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日期、时间和地点组织评审。

（2）评审时，采购人组织评审小组共同对报价文件进行监督拆封。

评审结束后，如发现评审结果与报价文件不一致者，除评审小组认定的特殊情况应另行处理外，其评审结果不予纠正。

（3）至报价截止时间，送达报价文件的报价人少于三个的，采购人有权重新组织。

**2.评审小组**

采购人将根据有关规定和项目的特点组建评审小组，评审小组对报价文件进行审查、评议和比较。

**3.对报价文件的初步审查**

（1）评审小组首先将审查报价文件是否完整、总体编排是否有序、文件签署是否合格、有无计算上的错误等。

（2）对于报价文件中不构成实质性偏差的不正规、不一致或不规则，评审小组可以接受，但这种接受不能损害或影响任何报价人的相对排序。

（3）在详细评审之前，根据本须知的规定，评审小组要审查每份报价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了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实质上响应的报价应该是与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全部条款、条件和规格相符，没有重大偏离的报价。对关键条文的偏离、保留或反对，将被认为是实质上的偏离。评审小组决定报价的响应性只根据报价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求外部的证据。

**★（4）实质上没有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报价将被拒绝。报价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消不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从而使其报价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报价。如发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其报价将被拒绝：**

**①报价文件未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加盖报价人公章、无法定代表人签字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的（仅限于单位印章和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②报价有效期不足的；**

**③报价内容及范围严重偏离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

**④明显不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打“★”的条款；**

**⑤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

**4.对报价文件的详细评审和比较**

（1）由评审小组对各报价文件的全部内容进行审阅，并确定各报价文件是否合格有效。凡是对竞争性磋商文件实质性要约内容不作响应或有重大偏差的报价，将被视为不合格的报价，而不予采纳。

（2）评审小组按照平等、客观、公正的原则，根据评审办法进行综合评定。

（3）评审小组完成评审后，向采购人提交经各评审小组成员签字的评审意见表，同时推荐综合得分最高者为第一中标候选人，次高者为第二中标候选人。

第三部分 评审办法

为规范本竞争性磋商的评审工作，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此竞争性磋商的实际，按照公平、公正、科学的原则，特制定本办法。

一、评审原则

评审应遵循公平、公正、科学、择优的原则。

二、评审组织与监督

评审工作由竞争性磋商人组建的评审小组负责，评审小组成员为5人及以上单数。

三、评审办法和程序

**1.**评审采用综合评分法。

**2.**开标后，评审小组应首先对报价进行符合性审查，凡不符合有关规定和不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或有重大偏离的报价文件，经评审小组认定，作为符合性审查不通过应予以废除，不再进行资信、技术和商务的评审。

**如发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其报价将被拒绝：**

**（1）报价文件未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加盖报价人公章、无法定代表人签字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的（仅限于单位印章和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2）报价有效期不足的；**

**（3）报价内容及范围严重偏离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超过报价总价的10%（以其他有效报价中该缺漏项的最高价计）属于严重偏离）；**

**（4）明显不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打“★”的条款；**

**（5）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

报价人在报价截止以后擅自提供的资料不得作为评审依据，但应评审小组要求提供的证明不在此列。报价人不得通过补充、修改或撤消报价文件中的部分内容使其成为实质性响应的报价。

**3.**评审小组对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报价文件的以下二部分内容，按评审细则的规定和内容进行评审：

（1）技术评审。由评审小组负责对报价文件的技术部分采用记名方式各自评分，此项评分为全体评审小组评分的算术平均值。如某一份评分表中某一项评分，超过评分细则所规定的分值范围，则该张打分表无效。

（2）商务评审。商务报价评审应在报价口径范围一致的评审价为依据。评审价应在最终报价的基础上，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约定的因素和方法进行计算。凡属竞争性磋商文件原因造成发包范围或报价口径不一致的，应予以调整。但因报价人自身失误造成多算、少算或漏算，不得调整。由评审小组对报价文件进行商务评审。评审小组应对商务报价的范围总价进行全面审阅和对比分析，找出报价差异的原因及存在的问题。

报价人的综合得分为以上二部分得分的总和。

**4.**推荐评审候选人

评审小组对有效报价人进行综合评分并按得分高低进行排序推荐中标候选人，推荐的中标候选人最多为2名。

**5.**中标人的各项技术、经济承诺，将作为履约依据与信誉调查的内容。其实际履行情况将记入档案，作为下一次评审的主要依据。

**6.**评审结束，所有评分资料封存。

四、评审细则

**1.线路要求**

（1）基本线路要求：新疆、长白山、台州、丽水线路。

（2）要求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优化上述疗休养线路并明确具体方案。服务期内，疗休养线路将根据上级相关部门的文件要求及招标人的实际情况作相应的线路调整，投标人必须无条件响应；调整后的疗休养景点线路、酒店及餐饮的安排必须与原有的档次保持一致。

**2.服务要求**

**（1）住宿：**四星级及以上标准。住宿要求不安排一楼，尽可能在同一楼层，不安排窗户朝路边喧闹的房间，含早餐。要求房间干净整洁，各个设施齐全且能正常使用（淋浴房沐浴喷头有手持可以活动的喷头），24小时供应热水。同一线路原则上住在同一家酒店。方案中需列出酒店名称或具体的地点、价格（携程网用户评分不低于4.0分）。

**（2）门票：**行程所含景点门票、内部交通、索道、游船票等。行程中不安排旅游购物点，不安排自费的景点，无商业广告及各类产品、游玩活动推销和介绍。

**（3）用餐：**在正规饭店或农家乐就餐，以10人一桌为标准，也可采用自助餐的形式，全程中餐餐标不低于60元/人/餐，晚餐餐标不低于80元/人/餐；餐厅交通便利，环境较好。菜单需提前一天报采购人或采购人指定的负责人确认。

**（4）用车：**全程使用年龄小于3年的空调旅游车。要求车况好，车位充足，空调效果好，司机五年内无不良纪录，服务态度好、技术好，确保行程安全。供应商需安排有丰富经验的导游（从业时间不少于三年，且具备导游证）全程陪同，每辆车至少安排一名导游。

**（5）导游：**当地优秀资质公司有导游资格的专业导游讲解服务。要求每批旅行社至少安排一名全陪导游，一名地接导游。

**（6）保险：**投标人必须为每位参加疗休养人员购买商业保险，包括旅行社责任险和不少于100万元（人民币）保额的个人旅游人身意外险（人身意外险包括意外伤害、突发性疾病、伤害医疗、突发性医疗等）。乘坐飞机、火车、客车等公共交通工具的，必须购买公共交通意外保险。

**（7）物资保障：**体现旅行社增值服务。

**（8）**需制定应急预案，每批安排24小时值班人员1名、急救药箱、应急包及常备药若干。外出参观游览每辆车安排导游1名，如遇意外突发事件要及时妥善处理，并做好善后处理工作。

**（9）安全责任：**行程中的相关安全事宜（住宿、交通、饮食等）全部由中标人负责，如出现任何安全事故，则由中标人承担相应的经济赔偿与法律义务。

**3.其他要求**

投标人需安排一名项目负责人，在服务期内与采购人进行对接，负责每批次的人员安排和具体事宜联系，中标后不得随意更换。

**4.评标标准**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内容 | 分值 | 评审细则 |
| 1 | **商务部分** | **20** | —— |
| 1.1 | **省内线路** | **10** | 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最终投标价格中2条省内线路人均费用的平均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价格分=（评标基准价/2条线路投标报价的平均值）×10%×100 |
| 1.2 | **省外线路（不含大交通）** | **10** | 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最终投标价格中2条省外线路人均费用的平均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价格分=（评标基准价/2条线路投标报价的平均值）×10%×100 |
| 2 | **技术部分** | **80** | —— |
| 2.1 | **技术方案** | **10** | 行程方案编制的完整性：内容详实，有必要的图示、图例、说明文字。优秀8-10分，良好5-7分，一般1-4分。 |
| **15** | 行程路线安排的科学性：日程与路线安排情况；合理安排自由活动时间情况；四个疗休养线路主要景点或特色景点涵盖情况；人文及主题活动设置情况。优秀11-15分，良好6-10分，一般1-5分。 |
| **15** | 住宿用餐安排：用餐场所、人均餐标、特色餐食安排情况；住宿标准、房间配置等情况。针对采购文件“四.2.（1）（3）”采购需求完全响应的，得15分；未响应或未能完全响应的，每项扣2分，扣完为止。 |
| **10** | 交通安排：航班或高铁安排及接送机服务；交通车辆配置及空座率。针对采购文件“四.2.（4）”采购需求完全响应的，得10分；未响应或未能完全响应的，每项扣2分，扣完10分止。 |
| **10** | 导游服务：随团全陪导游配备及相关经验；地陪导游专业素养情况。针对采购文件“四.2.（5）”采购需求完全响应的，得10分；未响应或未能完全响应的，每项扣2分，扣完10分止。 |
| **10** | 物资保障：体现旅行社增值服务。针对采购文件“四.2.（7）”采购需求，优秀8-10分，良好5-7分，一般1-4分。 |
| **5** | 安全保障与应急预案：保险保障情况。针对采购文件“四.2.（6）（8）（9）”采购需求完全响应的，得5分；未响应或未能完全响应的，每项扣1分，扣完5分止。 |
| **5** | 其他优惠与承诺：对本项目提供除餐饮、住宿、景点、车辆、意外险以外的优于招标文件的承诺及优惠。优秀4-5分，良好2-3分，一般1-2分。 |